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部分资产并增资的议案》；

5、2024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三季度报告》。

8、2024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调整及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4年度内，各专门委员会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具体工作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会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	孙楠、刘剑文、胡毅	4	3月11日	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4月23日	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8月2日	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10月25日	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	刘剑文、张伟、孙楠	2	1月11日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3月11日	审议：《2024年非独立董事、高管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杨丛森、刘剑文、胡毅	2	3月11日	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2024年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6月7日	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部分资产并增资的议案》。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参加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更加科学合理；在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充分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未发生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四）投资者保护情况

公司董事会保持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除通过电话、邮件、公司官网、互动易等平台及时回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外，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举办了2023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为广大投资者解读关注的问题，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透明地了解公司运营情况。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强调信息披露质量，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将各类重大事项传递给市场。

报告期，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等披露工作，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2025年工作计划

迈入全新的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秉持忠诚勤勉的职业操守，矢志不渝地推进董事会效能的全面提升，并致力于构建更为精细、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作为公司治理的核心驱动力，我们将精准聚焦关键领域，以专业化、规范化的管理策略，引领公司向高质量、高效率的发展目标稳步迈进。

（一）深化公司治理架构的规范化与精细化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核心法律法规的指导精神，紧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治理架构进行全面优化与升级。我们将秉持“信息透明、合规高效”的原则，以真实、详尽的信

息披露为基石，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运营流程，我们旨在实现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化与精细化，从而最大限度地保障股东与公司的共同利益。

（二）构建全方位、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更为积极、主动的沟通策略。董事会将充分利用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及现场调研等多种沟通渠道，与投资者建立更为紧密、深入的联系。为确保沟通的顺畅与高效，将精心策划并妥善安排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的接待活动，同时严格保守未公开信息。此外，我们将融合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的召开方式，为投资者积极参与提供最大便利。通过及时更新公司网站信息，董事会将为投资者呈现一个清晰、透明的公司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三）强化信息披露机制的专业性与准确性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将致力于提升信息披露的专业性与准确性，通过及时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全面、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发展前景。同时，我们将严把信息披露的质量关，确保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为投资者提供坚实可靠的决策依据。

（四）全面提升合规意识与风险管理能力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将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管人员参加各类专业培训活动，深入学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通过不断提升合规意识、风险责任意识及自律意识，致力于打造一个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同时，我们将加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确保公司在面对各种风险挑战时能够迅速、有效地做出应对。

公司董事会将以提升治理水平、提高企业效益及积极回报股东为工作核心，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引领作用。在 2025 年，我们将以更加专业、高效的管理策略，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高效率的发展目标，并以卓越的业绩回馈全体股东的信任与支持。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2 日